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LS78/01-02號文件

2002年4月26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

《2002年收入條例草案》

法律事務部報告

條例草案目的

旨在實施2002至03年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增加葡萄酒稅的建議。

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

2. 請參閱庫務局於2002年4月12日發出的FIN CR 2/7/2201/01及FIN CR 6/7/2201/01號文件。

首讀日期

3. 2002年4月17日。

意見

4. 條例草案建議藉修訂《應課稅品條例》(第109章)，以實施政府財政預算案演詞第75段的建議，把葡萄酒的稅率由60%調高至80%。

5. 作為一項保障公共收入的措施，條例草案已載列於《2002年公共收入保障(收入)令》(2002年第28號法律公告)(“該命令”)的附表。該命令自2002年3月6日，即政府財政預算案演詞發表當日，下午2時30分起實施。議員可參閱本部就該命令擬備的報告(立法會LS64/01-02號文件)，內務委員會曾於2002年3月22日的會議上審議該份報告。

諮詢工作

6. 當局並無進行公眾諮詢或諮詢立法會任何事務委員會或委員會。

結論

7. 條例草案在法律方面並無問題。倘議員並無其他意見，條例草案可恢復二讀辯論。

立法會秘書處
助理法律顧問
黃思敏
2002年4月16日